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11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7人,独立董事4人。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推荐,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何建平先生、李健女士、骆波阳先生、董晓昆女士、孙百芸女士、张传红女士、何天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杨波先生、周颖女士、魏兆成先生、孙小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况,公司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任期三年，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周颖女士 2019 年 8 月 8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7 日）。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0 日